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行董事会决定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相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时间：2025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一）上午 9:30

（二）会议地点：湘江新区农商银行总行九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本行董事会

（四）会议方式：现场会议、书面表决

（五）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5 年 10 月 24 日在湖南省股权登记管理中心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全体股东；

2.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成员和董事会秘书；

3.本行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其他经许可的人员。

二、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审议《关于选举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3.审议《关于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
- 4.审议《关于投资参股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 5.审议《关于修改<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6.审议《关于修订<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审议《关于修订<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审议《关于修订<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 9.审议《关于修订<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修订<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修订<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修订<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3.审议《关于<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授权书>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

(一)登记时间:2025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一)上午 8:30—9:20

(二) 登记地点: 九楼会议室

(三) 登记要求

1.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 应提交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法定代表人之外的代理人出席的, 应提交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2.自然人股东: 本人亲自出席的, 应提交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 应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及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四、其他事项

(一) 会议相关资料置备于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欢迎股东查阅使用。

(二) 除上述通知审议议案外, 另有提案的股东请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前将提案送(寄)达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 559 号, 邮编 410013), 逾期未报送不作本次会议审议的预选议案。

(三) 对单独或合并持有本行股份总额 1%以上的股东临时提案, 由董(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单独审议后, 决定是否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四) 根据本行公司章程规定, 本通知将以本行网站公告形式发出 (<http://www.hnxjqrcb.com/>), 所发布日期为通知送达日期。

（五）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加强商业银行股权质押管理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股东质押本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公司股权的 50%时，或股东在本行的授信逾期时，其所持股份在股东大会上没有表决权，被限制行使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有效表决权总数。

（六）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曹女士

联系电话：0731-85312999

13755109642

电子邮箱：14544321@qq.com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4 日